

【視障家長關注教育改革組】

就立法會內務委員會於 2006 年 7 月 21 日之會議

【視障學生家長對檢討融合育的推行情況的意見書】

引言

本關注組是由一群視障學童的家長所組成，我們的子女部份是入讀全港唯一的一間專為視障人士而設的特殊學校(即心光學校)，其他則於主流學校接受融合教育。我們對於政府自 1997 年起推行融合教育是支持並寄予厚望，可惜融合教育推行至今卻未能全面兼顧視障學生的需要，令家長們擔憂非常；再者推行融合教育的最終目標是讓有殘障孩子在主流環境中學習和生活並在平等受尊重的環境下接受全面的教育，故此為學生提供多元化的教育，是一件自然不過的事，也是教育當局責無旁貸的。是次向議員們呈送文件的目的是希望議員們及教育當局的專家們可以了解到視障學生及其家長在面對的困難。

以下我們主要分為兩部份來探討融合教育的推行現況，第一部份主要講述視障學生準備進入融合教育機制時所面對的各種困難；第二部份闡述就讀主流學校的學生及其家長所面對的困難。

融合教育的定義

根據聯合國教育、科學及文化組織 (UNESCO)指出融合教育是：

- 讓殘障孩子像一般孩子一樣入讀一般學校。
- 為殘障學生及其家長提供入讀普通學校所需的支援及服務。
- 為老師及學校管理層提供有關支援。
- 讓殘障學生和其他學生一同學習相同的課程。
- 鼓勵殘障學生和其他學生建立友誼。
- 老師及學校管理層都重視有關融合教育的事宜。
- 教導全體學生，令他們了解及接納人與人之間的差異。

(資料來源：UNESCO - at the UN-Committee on Rights of the Child - October 6, 1997 - Centre for Human Rights, Geneva.)

準備融合學生之困境

1. 徬徨 憂慮

由於現時香港只提供 9 年免費教育，而一直以來心光學校只能提供到中三課程，而沒有開設高中課程，所以視障學生別無他選，唯有入讀主流學校，當然我們深信融合教育對視障學生的全人發展是十分重要及有所裨益。一直以來，有數間學

校是願意取錄視障學生，可惜現時部份學校因政策上的改變，而取消收錄視障學生，尤其是全失明的學生影響更甚。因此有意參與融合教育的視障學生及其家長，也為此而疲於奔命，不悉一切甚至跨區尋找學校。由於視障學生已比一般健視學生需要更多時間學習，若要跨區就讀，原本已不足的時間就更被剝削。加上，上課時所帶備的課本及物品較多及重，負擔更甚。

我們憂慮在主流學校開辦的新高中學制下的職業導向課程，是否適合視障學生，因為視障學生於主流學校屬少數，而所需的配套設施亦較多，加上開辦的課程的內容也未必適合，因而擔心職業導向課程未必切合視障學生的需要，因此導致視障學生選擇機會大減。

2 歧視 排斥

有視障學生曾向多間學校發出申請信，卻遭學校以不同的原因拒絕取錄，故至今仍未有學位，使學生及家長深感無奈。

再者，一般學校多不了解視障同學的情況及能力，尤其是全失明的學生。在找尋學位的過程中完全沒選擇的餘地。

曾有家長得到教統局的安排而帶同視障的學生去一間中學面試，原以為可獲得學位，可惜學校卻表示只因應教統局的要求而作出有關的面見，而學校根本沒有學額，再者校方亦未有足夠的準備收錄全失明的學生，故最終以多項理由拒收，這個案突顯了教育當局與學校的嚴重溝通不足，亦沒有了解學校的情況及意願。

融合學生的困難

我們發現視障孩子在現時的體制上只能說是混合到主流學校接受教育，並未達到融合教育的目標，原因有列數點：--

1. 缺乏對殘疾學生的認識和了解

殘疾學生在主流學校是屬於少數民族，校長、老師、學生甚至是學生家長根本未能全面了殘疾學生的能力和需要，因而為殘疾學生帶來不必要的痛苦甚至傷害。以視障學生為例，老師多未能深入了解視障同學的個別視障程度、能力和需要，健視同學亦因為從未接觸視障人士而害怕與視障人士交往，只知道他們需要使用輔助儀器學習、走路需要使用手杖，最終視障學生便被孤立起來甚至未能得到恰當的教育，白白浪費了接受教育和增加人際溝通的機會。

2. 資源不足

其中對視障學生學習上構成最大影響的莫過於教科書轉譯的速度未能配合教學進度及要求。例如：視障學生經常要到下學期才能領取到上學期的教科書。

對外讀學生的支援未能配合教改及校本評核的步伐。現時學生在小組討論中選用的讀物必須從考評局指定的書目清單中揀選出來，可惜卻仍未有相關的點字書籍可供選用，以至學生未能有效參與小組討論。再者，現時的教育模式多以圖象為教學媒體，使視障學生更難融入主流學校，因而影響其學習成效。

由於資源有限，視障學生每星期只能得到資源老師 1 次的協助，每次能解決迫切的問題。加上每位資源老師同時負責多名殘疾學生，因此亦沒有時間與學校保持緊密的接觸以了解學生的學習進度，也未能將學生的需要及情況反映給學校，故此，資源老師未能發揮其作為殘疾學生與學校的橋樑效能。

建議

1. 加強師資的培訓，讓任教一般學校的老師對有殘疾學生的能力和需要有所認識和了解，從而加快殘疾學生融入學校的生活。
2. 增撥資源以解決資源老師不足、學校支援等情況。
3. 集中每一間融合學校只收一種的殘疾學生，以減輕校方、老師、學生等各方面的壓力並可將資源集中。
4. 提供多元化的教育選擇，考慮在既有的特殊學校開辦高中的課程及適合視障學生選修之職業導向課程以補融合教育之不足。

總結

我們應本著公平、平等的精神為殘障學生及其家長提供多元化的教育選擇讓殘障孩子也像一般孩子一樣接受適切的教育及學習機會，否則便與融合教育的原意背道而馳。所以我們要求有關當局批准在心光學校開辦高中課程及適合視障學生選修之職業導向課程以補融合教育之不足。

最後，感謝議員們正視融合教育對視障學生之影響。了解視障學生與其家長的苦況、擔憂、困擾與及期望於心光開辦新高中課程之心聲。懇請議員們及教統局詳細考慮有關的建議。

此致

立法會 研究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兒童提供寄宿學額、高中教育及就業機會的有關事宜小組委員會 全體議員

2006 年 7 月 21 日